

《X战警：逆转未来》

除了恩怨 还有责任



新片点击

□沉羽

“X战警”系列电影虽然改编自美国上世纪80年代的同名漫画，但片中的各色人物和情节已在二度创作中重新构建。《X战警：逆转未来》也是如此：“特拉斯克工业”的创始人玻利瓦尔·特拉斯克所制造的机器哨兵将猎杀尽具有最先进基因的生物。面对这一残酷现实，具有超能力的X战警们必须有所行动，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穿越到过去，阻止特拉斯克获得魔形女的基因，将机器哨兵“扼杀于摇篮之中”。看惯科幻片的观众一定会认为这样的剧情简直就是套用“灾难性的未来—主人公穿越回过去改变关键因素—一切恢复正常”的模板。可即便如此，《逆转未来》依然拍得非常成功。因为影片不仅有高特效、大场面，还刻画了那些虚拟人物的真实情感。那些现实中并不存在的超能英雄具有和人类同样丰富的情感，所以才会在恩怨和责任之间纠结、徘徊。

《逆转未来》承袭《X战警：第一战》而来，但故事基本独立。只不过导演有意识地减少了片中火爆的打斗场面，反而提升了“文戏”的地位。但片中出场人物相对繁多：金刚狼、暴风女、野兽、X教授、万磁王、快银、神秘女等。每一位的技能都具有非凡的科幻色彩，每一位在片中的造型都叫人耳目一新，加之这些超级英雄自由穿越于未来和现实之间，就更能引发观众的想象力也随之肆意驰骋。像片中拥有超级速度的变种人解救万磁王的片段，简直酷炫无敌——并非只有来自星星的教授才会瞬间转移之法，快银的瞬移同样能亮瞎人眼。万磁王举起整个体育场的镜头也令人热血沸腾。很多观众还不错眼珠地盯着银幕，生怕漏掉了范冰冰的亮相。范冰冰在剧中基本是打酱油的，但还是显出了“中国元素”。

在电影海报上位于正中位置的金刚狼的休·杰克曼其实算不上是影片男一号，他更像是个线索性的人物，最先穿越回1973年的就是他。自知难以单枪匹马完胜特拉斯克的金刚狼知道此次组织人马，同仇敌忾是极其困难的，他必须说服的两个人物乃正邪两大变

种人阵营中的领袖X教授和万磁王——一对天生的宿敌。然后还得去找关键人物魔形女。这几乎是个不可能成立的团队。首先，三位都神通广大，都不是什么省油的灯。其次，他们内心都有复杂的前尘往事，以致执念深沉。身为变种人，一样有恩怨情仇，当这些东西缠绕英雄之躯时，你便不知道他们的一时错念将导致怎样可怕的后果。好在X教授到底是正义领袖，人家觉悟高，一说就通了，但打算在拯救世界的同时也拯救自己的妹妹魔形女。而万磁王素来怀有征服人类、统治世界的野心，在勉强同意去对付特拉斯克的同时，也打算不择手段，将自己宏伟目标彻底实现。至于魔形女的胸中则燃烧着熊熊的复仇火焰，同伴殒命，万磁王背叛，X教授在呼唤，纵然这一切凌乱如麻，她仍打算深入虎穴，哪怕自己也成为牺牲品，也甘愿接受“不成功，便成仁”的悲剧结局。她所想的只有“复仇”。从基督山伯爵到《假如明天来临》中的特雷西，复仇的魅力极为强大，强大到令人忘却本应担负的责任。我相信这个情节是有些隐喻色彩的，现实中的人也总会落入类似的情绪陷阱。

影片在很多段落中都有意无意地强调了这个世界的“不可知性”，不可知的是未来，也是心灵。基于这一点，《逆转未来》作为类型片在“以情动人”方面也做到了精益求精。像“我们最美好的天赋，是带给别人坚强”这句台词就戳到了不少观众的泪点。而且要是你是“X战警”系列电影的粉丝，片中很多场景都会令你忍不住泪流双眸。不是那种“昔年移柳，树犹如此”的悲情，而是看到故人重现，往日重来时的百感交集：当老年X教授驱动着悬浮轮椅缓缓出现的时候，当老年万磁王身后的斗篷在空中熟悉地摆动起来的时候，当暴风女努力呼风唤雨的时候，当幻影猫一如既往、驾轻就熟地穿墙而过的时候……这些深入人心的银幕影像顿时被涂上了一层怀旧色彩，分外感人。因为这一系列影片已陪伴着无数影迷走过了14年的光阴。也许你不一定追逐着看过每一部“X战警”影片，可在情感上，当初的光影记忆和眼前的真实呼应的确实现了几近完美的无缝对接。

《归来》：归来谈何容易

□照日格图

《归来》改编自严歌苓的长篇小说《陆犯焉识》。全书共415页，36万字。编剧邹静之舍去了大部分，只留了最后20页的内容。所以，如果没有啃过原著，普通观众就很难理解为什么冯婉喻对陆焉识这样痴情。在那个特殊年代，陆焉识在大西北过了一段特殊的生活。那时候冯婉喻还在上海过着小日子。岁月检验夫妻二人的感情，并贴上了合格证。或许正如电影《归来》中所陈述的那样，一个人孤单久了，就渴望另一个人的归来，陪着自己度过漫长而寂寥的一生。其实，陪我们度过一生的人，只有我们自己。那些在我们的生命中出现过的人，都会相继离去，根本无暇顾及你的感受。冯婉喻举着牌子去火车站寻找的不是陆焉识，而是一段特殊时代的回忆和她自己。电影中呼啸而过的火车和不停出现在银幕上的时间，告诉我们岁月的流逝如此之快，来不及回望。丹丹的芭蕾梦也被现实砸碎，她成了毛纺厂的一名女工。这两点才是电影《归来》的悲剧根源：时间无情，现实残酷。

看完电影，很多人大呼不过瘾，还没有高潮，银幕上就出现了字幕。其实，真正的波涛汹涌都在剧情之外。这次，张艺谋并没有像《山楂树之恋》那样，把故事讲得极为透彻，他想把冰山留在水下，让观众自己去体会。尽管这样，《山楂树之恋》和《归来》还是有很多相似之处：都是特殊年代的爱情，悲剧原因是恋爱的两个人有一方身患疾病（绝症或精神疾病），说白了就是一种韩剧模式。就像当年的心灵鸡汤一样，那种飘浮在空中的生离死别已经很难打动中国观众，就算观众在影院哭得稀里哗啦。应该感谢的人是电影作曲陈其钢。在电影配乐的催情作用下，陆焉识和冯婉喻平凡的生活才有了催人泪下的艺术效果。好电影并不一定在当场让人从头哭到尾。《归来》虽然砸碎了一些美好的东西，但它构成的绝望程度还不是很大，影响力自然也比想象中的小。尽管化妆师把陈道明的脸化得够黑，尽管陆焉识在瓢泼大雨中啃地瓜发出了清脆的响声，还是不足以表达那段生活。或许，张艺谋是想用一种平静、平淡的形式讲述大爱，但是我们不得不说，大爱需要大铺垫。缺少铺垫的爱，会让我们觉得这一切发生得太过唐突。

《归来》讲述的是陆焉识的归来，那个一同归来的人，还有张艺谋。这是他和新东家乐视电影的首次合作。张艺谋在接受《南方周末》记者采访时说得铿锵有力：赚不赚钱，是乐视的事。经历一系列分家风波之后走入正轨的他，一定希望摆脱“新画面”种种干扰之后带给我们有自己浓烈风格的艺术。只是，《归来》似乎和观众的期待还有一定距离。不管他因为走错路拍过多少足以自毁形象的作品，观众都像陆焉识原谅冯婉喻那样原谅了他。每一次归来都有其意义，对陆焉识和张艺谋而言都是如此。《归来》还不是让我们很满意，我们依然期望张大师的下一部作品（据说是一部科幻大片）会让我们看到更浓烈的个人风格，就像《红高粱》的“野”。归来不仅仅是肉体的挪动，其更多的意义来自心灵。泰戈尔说，世界上最远的距离不是生与死的距离，而是我站在你面前你不知道我爱你。这句话足以概括《归来》的所有。归来不容易，既然来了，就应该不把自己当外人。

投稿E-mail：jz@cmn.com.cn

视角分享



6.一些合适的零食。甜妞3岁前，小零食是最有效的法宝。她吃东西比较慢，所以我经常一面和她聊天，一面吃东西，一面拍些照片。

7.随时随地的气氛和场景都是拍摄孩子的绝妙时机，不一定非得等光线、等表情、设计动作，只要相机在身边，感觉有意思就可以拍几张。大人随机，孩子不累，双方都不烦。

当你羡慕别人家妈妈的大块头单反拍的靓丽图片时，你没看到她那酸痛的胳膊，你也没看到她的单反一不小心就碰到了孩子的额头。任何事物都有两面性，单反除了拍出好照片，同时它也太笨重，太复杂，太耗费精力。

尤其是身材娇小的妈妈，一手拉孩子，一手拎尿片奶粉盒，脖子上再挂个单反……这场景想想就让人害怕。

第一次发现手机拍照好用是在夏天傍晚拍剪影时，忽然发现手机忒强大了，啥也不用调，只要能找到光线和模特的正确关系就行，然后只用考虑一件事就是构图，根据喜好可以任意发挥……

手机拍照功能越来越强大，已经有HDR、闪光灯、景

深、镜头反正等，而且还可以下载拍摄软件。我平时不太擅长自拍，所以拿手机基本当傻瓜相机用，如果光线比较好，加上表达的主题比较有特色，手机随时记录的功能连相机也比不了。

1.抓拍狗狗，手机成了利器，不仅能拍到狗狗在捣蛋的样子，遛狗的路上，还能拾获些美好瞬间。

2.手机拍摄，轻易抓到你喜欢的光线和主题。

3.手机，让拍摄和创作变得简便易行，尤其是在没有相机的情况下。

4.在比较狭窄的空间，手机比长焦镜头好用。

5.带孩子去公共场合，背着相机难免会顾此失彼，但是手机可以不错过你想留下的瞬间。

6.手机记录不仅让你可以不打扰其他人，甚至不会惹被拍者讨厌。

7.手机拍摄更可以随时随地取材取景。

记得曾看到一个专家的理论，说最好在孩子9岁前不要教授他任何绘画技法，应该最大限度地让孩子用线条和色彩去表达自己的情感。

孩子喜欢涂鸦，除了锻炼孩子手眼协调能力，还能强化孩子对色彩和形状的敏感度，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对孩子的自我表达能力也有好处。

带孩子参加过几次兴趣班的教学，发现不管是国画还是儿童画，或者是手工课，基本就是以教授孩子技法为主。很多老师是自己画好了挂在黑板上，还有些是自己画一笔

教孩子画一笔。记得3岁多的童一观摩过几次后就不要去了，说：“不好玩，我不喜欢和老师一起画。”

我在家里从来没有指导过孩子们画画，每次他们想画，我只是提供笔和纸，看他们从歪歪扭扭的线条开始，慢慢到流畅坚实的线条，然后有各种他们喜欢的形状，到后来求妈妈帮忙——“请教我怎么画猫咪。”

为了发挥孩子的无限想象力，最好什么方法都不要教，不然就框住了孩子的想象力。

我认为孩子什么时候学绘画技法都不晚。童一的奶奶60多岁才开始画画，她老人家根本就没学过任何绘画技巧，她只是娴熟地运用敏锐的观察力和色彩，准确抓住风景或人物特征，从而用自己的方式去绘画。

我个人的经验，如果孩子喜欢，他总是会想方设法保持对画画的兴趣。例如我小时候喜欢乱画，偶尔捡到一本戏剧画册，便临摹了很多古装仕女，后来出黑板报办校刊，学会了根据版面临摹或创作各种插图，真正的开始学画画时已经是高中生了，那时才开始系统地学习了高考素描、水彩、图案等，然后考进大学并系统地学习了服装设计的各种课程。

印象很深的是学英语时上的各种外教课，我发现那些老外们都能用简笔画在黑板上随手画些小动物或各种形状，我就在想，我们小时候也上过各种美术课，但长大后这种随手画的能力我们都很欠缺，不知道是我们的美术课上得不扎实，还是我们根本就没培养过随手画的兴趣……

责编 胡晓新 校对 徐建国